

梅县区城东镇无人机综合巡查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梅县区城东镇无人机综合巡查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城东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城东镇竹洋一横街1号 联系电话：13923007793 联系人：丘柳娟
3	中介服务名称	无人机视频图像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已按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进行了备案登记。 2. 需要回避的机构：/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背景）：按要求完成城东镇无人机综合巡查服务，提供正射影像巡查服务，通过高精度航拍、AI 算法分析及人工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实现烟火识别、人员临水、违建监测、土地利用变化识别等政务管理目标及提供。本项目服务内容包含数据采集、处理、应用全流程。 2. 服务时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3. 服务要求 1) 飞手需具有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民用无人驾照航空器操控员执照。 2)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内容为采购方提供及时周到的服务，定期汇报项目工作进展情况，保质保量完善项目工作任务； 3) 使用无人机时，需根据《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驾驶员管理暂行规定》、《民用无人机驾驶员管理规定》、《关于加强无人机等“低慢小”航空器安全管理的通告》等相关条例合规使用空域，及时办理申报批准、备案等流程。 4) 针对机场限制飞行区域和特殊飞行限制区域，在项目前期规划时应进行充分了解，通过调整项目技术方案，合理规避限制区域，确保作业合法、安全。在作业过程中，由于设备操作使用、人员管理等不善，造成的损失均由供应商负责。 5) 应确保能采用4G或以上移动通讯，为移动设备提供数据传输，

		能够保证有利支持项目的运行，保证所有环节实时在线，指挥调度过程中的音频与高清视频通讯流畅。 6) 为保证服务质量，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管理体系。 7) 供应商接收到采购方的应急服务任务通知时，应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 8) 项目成果验收：供应商按采购方的招标要求完成项目运维与数据应用工作并提交相关成果后，采购方将组织进行项目验收； 9) 项目供应方须保守国家机密，不得泄漏采购方所提供的属国家秘密的信息和数据。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中介超市中选通知书出具后，7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人员组织安排等工作，并开展前期相关工作。 2. 地点：梅县区城东镇 3. 提供服务的地点、方式：按要求完成城东镇无人机综合巡查服务，提供正射影像巡查服务，通过高精度航拍、AI 算法分析及人工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实现烟火识别、人员临水、违建监测、土地利用变化识别等政务管理目标及提供。本项目服务内容包含数据采集、处理、应用全流程。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服务金额。 3. 计价标准：参照《无人机政务应用服务成本度量规范视频图像服务》。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 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双方协商处理。
10	结算方式	1. 按年结算，中标价/3 为 1 年费用。每年支付一次服务费。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

	解决争议方式	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4. 报名时需提供梅县区城东镇无人机综合巡查服务项目响应方案文件，文件格式详见附件。（响应方案文件要求每页加盖单位公章）

梅州市梅县区城东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2 月 5 日

